

# 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年度报告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0 年 4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 2019 年度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4 月 3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1.2 目录

<b>§1 重要提示及目录</b> .....	<b>2</b>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b>§2 基金简介</b> .....	<b>5</b>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7
2.4 信息披露方式.....	7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b>§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b> .....	<b>8</b>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8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3.3 其他指标.....	10
3.4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0
<b>§4 管理人报告</b> .....	<b>11</b>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1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2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4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5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6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7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7
<b>§5 托管人报告</b> .....	<b>18</b>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8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8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8
<b>§6 审计报告</b> .....	<b>19</b>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9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9
<b>§7 年度财务报表</b> .....	<b>22</b>
7.1 资产负债表.....	22
7.2 利润表.....	23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4
7.4 报表附注.....	25
<b>§8 投资组合报告</b> .....	<b>49</b>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9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9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50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51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3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3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3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3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3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3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3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3
<b>§9</b>	<b>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b>	<b>55</b>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5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5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55
<b>§10</b>	<b>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b>	<b>56</b>
<b>§ 11</b>	<b>重大事件揭示</b>	<b>57</b>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7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7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7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7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7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7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8
11.8	其他重大事件	59
<b>§12</b>	<b>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b>	<b>64</b>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64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4
<b>§13</b>	<b>备查文件目录</b>	<b>65</b>
13.1	备查文件目录	65
13.2	存放地点	65
13.3	查阅方式	65

Comment [□□□1]: 修改目录?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诺安恒鑫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642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4月30日
基金管理人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35,163,535.47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p>本基金通过大类资产的配置，动态控制组合风险，并在各大类资产中进行个股、个券精选，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p> <p>1、大类资产配置</p> <p>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的分析视角，综合考量中国宏观经济发展前景、国内股票市场的估值、国内债券市场收益率的期限结构、CPI与PPI变动趋势、外围主要经济体宏观经济与资本市场的运行状况等因素，分析研判货币市场、债券市场与股票市场的预期收益与风险，并据此进行大类资产的配置与组合构建，合理确定本基金在股票、债券、现金等金融工具上的投资比例，并随着各类金融风险收益特征的相对变化，适时动态地调整各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p> <p>2、股票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将结合定性与定量分析，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研究团队和投资团队“自下而上”的主动选股能力，选择具有长期持续增长能力的公司。具体从公司基本状况和股票估值两个方面进行筛选。</p> <p>3、固定收益资产投资策略</p> <p>本基金在债券资产的投资过程中，将采用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结合宏观经济政策分析、经济周期分析、市场短期和中长期利率分析、供求变化等多种因素分析来配置债券品种，在兼顾收益的同时，有效控制基金资产的整体风险。在个券的选择上，本基金将综合运用估值策略、久期管理策略、利率预期策略等多种方法，结合债券的流动性、信用风险分析等多种因素，对个券进行积极的管理。</p> <p>4、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p> <p>可转换债券兼具权益类证券与固定收益类证券的特</p>

性，具有抵御下行风险、分享股票价格上涨收益的特点。本基金在对可转换债券条款和发行债券公司基本面进行深入分析研究的基础上，利用可转换债券定价模型进行估值分析，对具有较高安全边际和较高上涨潜力的可转换债券进行投资，获取稳健的投资回报。此外，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以按照协议价格转换为上市公司股票，因此在日常交易过程中可能会出现可转换公司债券市场与股票市场之间的套利机会。基金管理人在日常交易过程中将密切关注可转换公司债券市场与股票市场之间的互动关系，选择合适的时机进行套利。

#### 5、衍生品投资策略

##### (1) 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股指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大额申购赎回等；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

##### (2) 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进行国债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对债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国债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国债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国债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大额申购赎回等；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

#### 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国内资产证券化产品具体政策框架下，通过对资产池结构和质量的跟踪考察、分析资产支持证券的发行条款、预估提前偿还率变化对资产支持证券未来现金流的影响，充分考虑该投资品种的风险补偿收益和市场流动性，谨慎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未来，根据市场情况，基金可相应调整和更新相关投资策略，并在招募说明书更新中公告。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风险与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马宏	张燕
	联系电话	0755-83026688	0755-83199084
	电子邮箱	info@lionfund.com.cn	yan_zhang@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998	95555
传真		0755-83026677	0755-83195201
注册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4013 号兴业银行大厦 19-20 层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4013 号兴业银行大厦 19-20 层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		518048	518040
法定代表人		秦维舟	李建红

###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lion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深南大道 4013 号兴业银行大厦 19-20 层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层
注册登记机构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南大道 4013 号兴业银行大厦 19-20 层

###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9 年 4 月 3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3,523,583.29
本期利润	54,260,712.1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43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4.4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5.7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9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0,173,141.77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27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77,397,427.3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74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9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5.74%

注：①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③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是采用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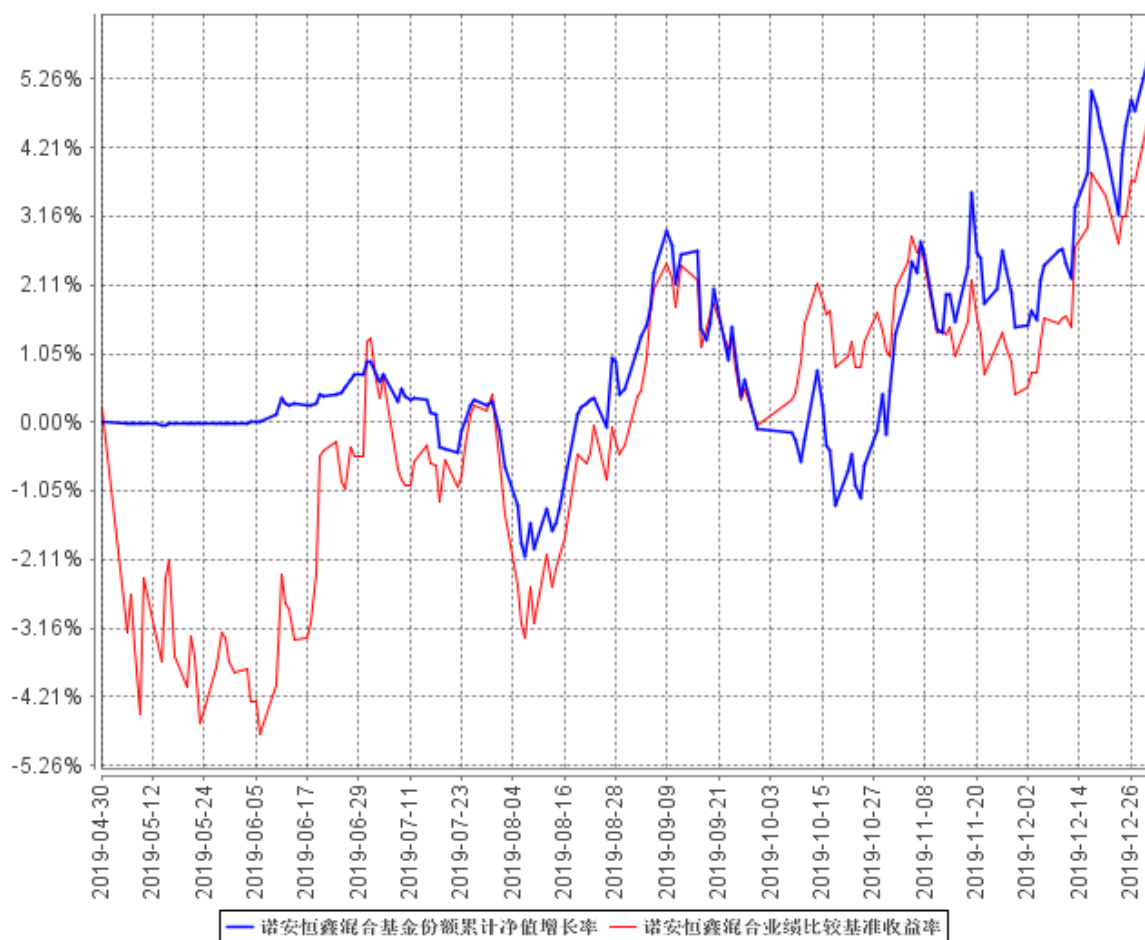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84%	0.55%	4.92%	0.44%	0.92%	0.11%
过去六个月	4.96%	0.49%	5.39%	0.51%	-0.43%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74%	0.43%	4.86%	0.65%	0.88%	-0.22%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标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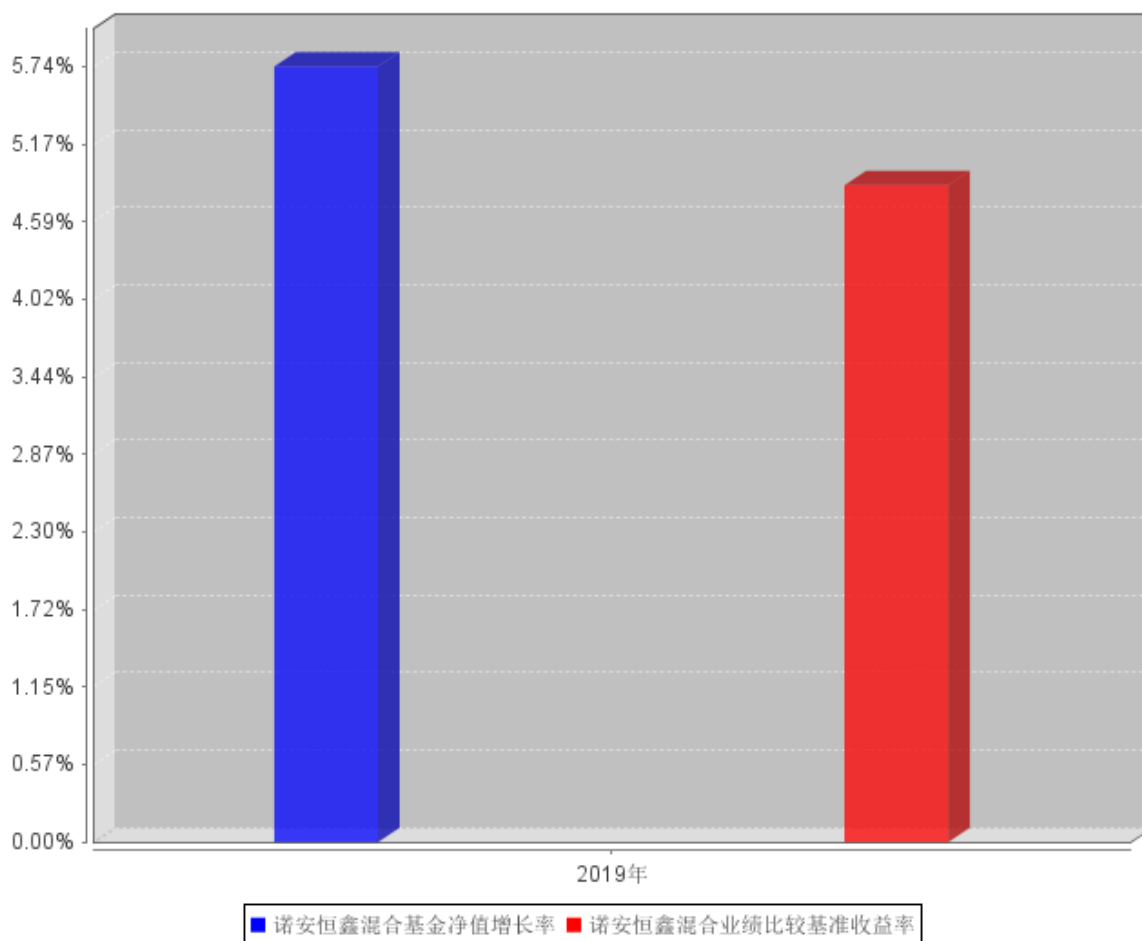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①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9 年 4 月 30 日，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成立未满 1 年。

②本基金建仓期为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生效，2019 年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按本基金实际存续期计算。

###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生效，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60 只开放式基金：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货币市场基金、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价值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全球黄金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全球收益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诺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诺安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双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泰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天天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理财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聚鑫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低碳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景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益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精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积极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进取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改革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圆鼎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鑫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联创顺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积极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浙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精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鼎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恒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等。

####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限	
韩冬燕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9年4月30日	-	16	硕士，曾任职于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从事于基金清算、行业研究工作。2010年1月加入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行业研究工作，现任权益投资事业部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起任诺安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9月起任诺安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6月起任诺安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年4月起任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①此处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等。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间，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守了《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遵守了本公司管理制度。本基金投资管理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

####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1 年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本公司更新并完善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二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涵盖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

投资研究方面，公司设立全公司所有投资组合适用的证券备选库，在此基础上，不同投资组合根据其投资目标、投资风格和投资范围的不同，建立不同投资组合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和交易对手备选库；公司拥有健全的投资授权制度，明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

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公司建立了统一的研究管理平台，所有内外部研究报告均通过该研究管理平台发布，并保障该平台对所有研究员和投资组合经理开放。

交易执行方面，对于场内交易，基金管理人在投资交易系统中设置了公平交易功能，交易中心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执行所有指令，如果多个投资组合在同一时点就同一证券下达了相同方向的投资指令，并且市价在指令限价以内，投资交易系统自动将该证券的每笔交易报单都自动按比例分拆到各投资组合；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的交易分配，在参与申购之前，各投资组合经理独立地确定申购价格和数量，并将申购指令下达给交易中心。公司在获配额度确定后，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进行分配，如果申购价格相同，则根据该价位各投资组合的申购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固定收益平台、交易所大宗交易，投资组合经理以该投资组合的名义向交易中心下达投资指令，交易中心向银行间市场或交易对手询价、成交确认，并根据“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

####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此外，公司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日内、3日内、5日内的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了分析，未发现同向交易价差在上述时间窗口下出现异常的情况。

####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次数为 1 次，主要原因在于投资组合采用不同的投资策略。经检查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诺安恒鑫混合基金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成立，2019 年 10 月底前一直处于建仓期，在建仓策略上，我们严格遵循了风险控制和长期持续回报导向，采取分步加仓的低风险投资策略。恒鑫混合在 2019 年 11 月初开始进入正常运作期，我们对于市场的判断是震荡向上，正常的波动风险是基金必须承受的，我们在仓位控制上平衡攻守，不过度关注时机，而是致力于结构配置和选择优质个股。我们相应投资策略的制定，努力做到着眼于长远，每一阶段尽量走得扎实，遵循稳中求进策略，观察驱动市场上行和下行因素的变化，宏观和微观相结合，侧重于从长期稳健增长和产业趋势变动的方向，例如消费制造、TMT、医药以及先进服务业等进行结构配置，努力从个股投

资价值判断上看能否寻找到更多有吸引力的标的，这是动态权衡和选择的过程。

回顾 2019 年，基金虽为持有人获得了一定的绝对回报，但和基准、同业比，难言优秀。在业绩优秀时，我们提醒自己过去的业绩并不能保证未来的成功，在业绩落后时，我们会是自己最尖刻的批评者，我们会持续地思考、修正和提升投资策略，不断提高投资管理水平。

我们的投资目标是努力在承担有限下降风险的同时、获取长期优秀的回报。这样的目标主要强调两个方面：降低波动率与获取长期优秀回报。对波动率的控制意味着每一笔投资决策都要有高标准，特别是要重视风险控制；而对优秀的追求则体现在每一个决策都要经过动态开放地比较和权衡，因为每一笔投资都有机会成本。反思之后，我们在投资过程中严格遵循风险控制和长期持续回报导向的初心未改，依然会谨慎对待每一笔投资，但我们会更加锐意进取，深入分析每一笔投资潜在收益和损失的概率和数量，努力在承担有限下降风险的同时、获取更加优秀的回报。

衷心感谢持有人把投资的任务托付给我们！

####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574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7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4.86%。

####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0 年的市场，结合对我国宏观经济正在走向高质量发展的路上、风险溢价水平对权益类资产有利、中国权益资产在全球对比中有较大吸引力等判断，我们对市场的预判是方向向上的，但节奏上会偏震荡，中国新经济增长动能的培育、中国改革的持续推进和整体中美关系的进展等都需要时间来实现，风险偏好的反复、利率水平和流动性对估值影响的弹性收敛程度都还需要观察。我们总体判断 2020 年市场是长期慢牛中的守望期，方向向上，节奏震荡反复，需要精选结构和个股。

新冠疫情冲击会影响市场短期的风险偏好，也会对短期宏观场景特别是 2020 年一季度的 GDP 增速有一定拖累，但不会使经济增速和就业水平显著滑出合理区间，风险偏好和 GDP 增速的下行对风险资产的冲击是明确的，但一定也是暂时的和有边界的。不同的投资者因不同的投资风格、不同的时间维度会产生不同的看法和行为，我们坚持价值投资，在于它对基本面的洞察以及格局上的长期主义。影响权益资产价格的核心要素是企业长期盈利前景和贴现率。长期的盈利前景取决于长期的经济趋势和发展质量，宏观上我国正处于进一步改革开放、经济转型与高质量发展的进程之中；微观上，无数经历时间锤炼的企业，正在努力升级和蜕变；此次疫情之痛会提升国民的健康意识进而推动习惯的深层改变，会促使政府提升治理水平包括健全应急措施预案和提升信息披露透明度，使得国家的机体更加健康，从而会进一步加速中国经济由数量到质量的转型

过程。随着资管新规打破刚兑，贴现率亦将下行，中长期将提升权益资产的配置价值。我们坚持对市场长期震荡向上的趋势判断，如果市场因为疫情冲击有较大的向下波动，反而是面向长期加仓的机会。

对于结构配置，宏观经济转型成功的方向和关键是实现由“投资驱动”向“消费驱动”和“创新驱动”的转变，长期来看，消费制造、科技制造和现代服务领域内的优质企业将具有优良的持续发展和市值提升空间，我们将在这些领域内，持续挖掘和精选个股投资标的。在个股的精选上，我们将始终以基本面为核心，从更长和更广的角度持续跟踪和筛选细分行业优秀上市公司，选择中长期向上进化生长能持续创造价值、最差情况可以一定程度预见、估值和成长适度匹配的优秀上市公司，建立个股基本面、价值和价格之间的健康分析框架，从机会成本角度做更多的风险收益比较分析，这是我们能否实现长期成功投资的核心，也是我们需要进一步提升的地方。

####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了六十只开放式基金——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货币市场基金、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价值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全球黄金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全球收益不动产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诺安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诺安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双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泰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天天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理财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聚鑫宝货币市场基金、诺安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低碳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先进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景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益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精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和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积极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进取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

基金、诺安改革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瑞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圆鼎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鑫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联创顺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积极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浙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诺安精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鼎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恒惠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等。

在内部监察工作中，本着合法合规运作、最大限度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宗旨，本基金管理人建立并完善了以监察、稽核为主导的工作体系和流程。内部监察稽核人员依照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按照监察稽核工作计划、方法和程序开展工作，确保了公司勤勉尽责地管理基金资产。

本年度公司合法合规运作和内部风险控制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监察稽核部在报告期内对公司各个部门进行了四次全面的监察稽核和多次临时性监察稽核。内容涉及公司及员工遵纪守法情况，内部控制制度、业务操作流程执行情况；涵盖基金销售、投资运作、后台保障等公司所有业务环节和工作岗位。对于每次监察稽核工作中发现的问题，都责成各相关部门认真总结、提出整改意见和措施，切实进行改善，并由监察稽核部跟踪问题的处理情况，确保了公司在各方面规范运作，切实地保障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2、对公司基金销售活动进行监督、指导，确保基金销售活动严格按照《销售管理办法》的规定处理基金代销机构、基金宣传推介材料、基金销售费用等方面的问题，不出现违法违规的情况。同时，督促市场部门利用各种机会，通过多种渠道，以形式多样的方式，做好投资者教育工作。

3、公司所有对外发布的文件、资料及宣传材料，都事先由监察稽核部进行合规性审查，确保其内容真实、准确、合规，符合中国证监会对信息披露的相关要求。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基金整体运作合法合规，无内幕交易和不正当关联交易，保障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合规运作、稳健经营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本基金管理人与本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本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



后，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本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务的核对同时进行。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基金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并由研究部、财务综合部、监察稽核部、风险控制部、权益投资事业部、固定收益事业部及基金经理等组成了估值小组，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估值小组成员均为公司各部门人员，均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且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基金经理作为公司估值小组的成员，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但应参加估值小组会议，可以提议测算某一投资品种的估值调整影响，并有权表决有关议案但仅享有一票表决权，从而将其影响程度进行适当限制，保证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保持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签约与估值相关的定价服务。

####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招商银行具备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稽核监控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我行在履行托管职责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的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托管义务并安全保管托管资产。

###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招商银行根据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约定的投资监督条款，对托管产品的投资行为进行监督，并根据监管要求履行报告义务。

招商银行按照托管协议约定的统一记账方法和会计处理原则，独立地设置、登录和保管本产品的全套账册，进行会计核算和资产估值并与管理人建立对账机制。

本年度报告中利润分配情况真实、准确。

###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内容真实、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审计报告

###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002310 号

###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p>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该基金”）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自 2019 年 4 月 3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在财务报表附注 7.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该基金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自 2019 年 4 月 3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及基金净值变动情况。</p>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该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强调事项	—
其他事项	—
其他信息	<p>该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该基金 2019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p> <p>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p> <p>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p>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p>	<p>该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该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该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该基金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p> <p>该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治理层负责监督该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p>
<p>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p>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p> <p>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p> <p>(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p> <p>(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p> <p>(3) 评价该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p>

	<p>(4) 对该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该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该基金不能持续经营。</p> <p>(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p> <p>我们与该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p>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左艳霞   张品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 北京
审计报告日期	2020 年 4 月 30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b>资产：</b>		
银行存款	7.4.7.1	232,349,172.77
结算备付金		668,492.47
存出保证金		414,953.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567,841,705.65
其中：股票投资		567,841,705.65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131,8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应收利息	7.4.7.5	56,513.00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14,032.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7.4.7.6	-
资产总计		933,144,870.16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b>	<b>附注号</b>	<b>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b>
<b>负债：</b>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31,800,000.00
应付赎回款		21,784,450.07
应付管理人报酬		1,103,539.50
应付托管费		183,923.2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723,809.72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7.4.7.8	151,720.33
负债合计		155,747,442.85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基金	7.4.7.9	735,163,535.47
未分配利润	7.4.7.10	42,233,891.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7,397,427.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33,144,870.16

注：报告截止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574 元，基金份额总额 735,163,535.47 份。

##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4 月 3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9 年 4 月 3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b>一、收入</b>		71,472,907.52
1. 利息收入		6,695,213.3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3,283,775.81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411,437.56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1,407,050.19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29,522,486.03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股利收益	7.4.7.16	1,884,564.16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30,737,128.88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2,633,515.08
<b>减：二、费用</b>		17,212,195.35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12,399,628.60

2. 托管费	7.4.10.2.2	2,066,604.79
3. 销售服务费		-
4. 交易费用	7.4.7.19	2,663,952.68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税金及附加		-
7. 其他费用	7.4.7.20	82,009.28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54,260,712.17
减：所得税费用		-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54,260,712.17

###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 年 4 月 3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4 月 3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720,052,225.12	-	1,720,052,225.1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54,260,712.17	54,260,712.1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984,888,689.65	-12,026,820.33	-996,915,509.98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0,773,171.10	121,222.21	10,894,393.31
2. 基金赎回款	-995,661,860.75	-12,148,042.54	-1,007,809,903.2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35,163,535.47	42,233,891.84	777,397,427.31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秦维舟

薛有为

薛有为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7.4 报表附注

### 7.4.1 基金基本情况

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422号)以及《关于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延期募集备案的回函》(机构部函[2019]670号)批准,由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发售,基金合同于2019年4月30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1,720,052,225.12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468,253.39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债券回购、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含同业存单)、权证、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股票资产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50%-95%,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1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权证、股指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于2020年4月29日已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批准报出。

###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2012年11月16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编制财务报表。

###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附注 7.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自 2019 年 4 月 3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自 2019 年 4 月 3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基金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基金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基金现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基金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

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基金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除特别声明外，本基金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基金在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存在活跃市场且能够获取相同资产或负债报价的金融工具，在估值日有报价的，除会计准则规定的情况外，将该报价不加调整地应用于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金融工具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本基金不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基金份额拆分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于基金份额拆分日根据拆分前的基金份额数及确定的拆分比例计算认列。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核算在基金份额发生变动时，申购、赎回、转入、转出及红利再投资等款项中包含的未分配利润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进行确认和计量，并于会计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 /（累计亏损）”。

####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收益、债券投资收益和衍生工具收益按相关金融资产于处置日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确认。

股利收益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投资的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如适用）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贴息债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逐日计提利息收入。如票面利率与实际利率出现重大差异，按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到期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资金实际占

用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收入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核算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本基金的交易费用用于进行股票、债券、权证等交易发生时按照确定的金额确认。

本基金的利息支出按资金的本金和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按到期应付或实际支付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资金实际占用期间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支出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本基金的其他费用如不影响估值日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发生时直接计入基金损益；如果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的，应采用待摊或预提的方法，待摊或预提计入基金损益。

####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开放期内，本基金不进行收益分配。本基金封闭期内的收益分配原则如下：

(a)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12 次，若《诺安圆鼎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b)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c) 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d)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e)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7.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

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对于在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限售期的股票,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不包括停牌、新发行未上市、回购交易中的质押券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中基协发[2017]6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在估值日按照流通受限股票计算公式确定估值日流通受限股票的价值。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银行间同业市场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

####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上证交字[2008]16号《关于做好调整证券交易印花税税率相关工作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08年9月18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08]1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

《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b) 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2018年1月1日（含）以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下称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收入取得的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c) 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d) 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自2013年1月1日起，对所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根据持股期限差别化计算个人所得税的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个人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

(e)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f) 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g) 对基金在2018年1月1日（含）以后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232,349,172.77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1-3个月	-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合计：	232,349,172.77	

###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年12月31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537,104,576.77	567,841,705.65	30,737,128.88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 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537,104,576.77	567,841,705.65	30,737,128.88

###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于本年末未持有任何衍生金融资产 / 负债。

###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131,800,000.00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131,800,000.00	-
----	----------------	---

####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于本年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年12月31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55,976.75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330.88
应收债券利息	-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其他	205.37
合计	56,513.00

注：此处其他列示的是应收存出保证金利息。

#### 7.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于本年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723,809.72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合计	723,809.72

####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年12月31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81,720.33
预提费用	70,000.00
合计	151,720.33

**7.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1,720,052,225.12	1,720,052,225.12
本期申购	10,773,171.10	10,773,171.1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995,661,860.75	-995,661,860.75
本期末	735,163,535.47	735,163,535.47

注：①本期申购含转换转入份(金)额，本期赎回含转换转出份(金)额。

②本基金首次募集的有效认购资金本金及其所产生的利息折算份额的情况，详见于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23,523,583.29	30,737,128.88	54,260,712.17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350,441.52	-8,676,378.81	-12,026,820.33
其中：基金申购款	36,219.01	85,003.20	121,222.21
基金赎回款	-3,386,660.53	-8,761,382.01	-12,148,042.54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0,173,141.77	22,060,750.07	42,233,891.84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27,928.20
其他	1,994.16
合计	3,283,775.81

注：此处其他列示的是存出保证金利息收入。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7.4.7.12.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716,620,980.09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687,098,494.06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9,522,486.03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

**7.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5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收益。

**7.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884,564.16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1,884,564.16

**7.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19年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12月31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737,128.88
——股票投资	30,737,128.88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	-

增值税	
合计	30,737,128.88

#### 7.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2,621,659.72
基金转换费收入	11,855.36
合计	2,633,515.08

#### 7.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2,663,952.68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
合计	2,663,952.68

#### 7.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审计费用	70,000.00
信息披露费	-
汇划费	11,609.28
其他	400.00
合计	82,009.28

注：此处其他为开户费。

###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或有事项。

####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发起人、管理人、注册登记与过户机构、直销机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代销机构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管理人股东
深圳市捷隆投资有限公司	管理人股东
大恒新纪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人股东
诺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的子公司
诺安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的子公司

注：下述关联方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 7.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 7.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 7.4.10.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 7.4.10.2 关联方报酬

######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4月3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2,399,628.60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4,680,296.19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 年 4 月 3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066,604.79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7.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 年 4 月 3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2,349,172.77	3,053,853.45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适用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7.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 7.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 7.4.12 期末（2019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 (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88039	当虹科技	2019年12月4日	2020年6月11日	新股流通受限	50.48	73.40	2,805	141,596.40	205,887.00	-
688181	八亿时空	2019年12月27日	2020年1月6日	新股流通受限	43.98	43.98	4,306	189,377.88	189,377.88	-
688037	芯源微	2019年12月6日	2020年6月16日	新股流通受限	26.97	58.98	3,028	81,665.16	178,591.44	-
688058	宝兰德	2019年10月25日	2020年5月6日	新股流通受限	79.30	90.65	1,450	114,985.00	131,442.50	-
688300	联瑞新材	2019年11月7日	2020年5月15日	新股流通受限	27.28	39.84	3,164	86,313.92	126,053.76	-
688081	兴图新科	2019年12月26日	2020年1月6日	新股流通受限	28.21	28.21	3,153	88,946.13	88,946.13	-
002973	侨银环保	2019年12月27日	2020年1月6日	新股流通受限	5.74	5.74	1,146	6,578.04	6,578.04	-

注：于2019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持有因认购新发或增发的流通受限债券和权证。

####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无抵押债券。

#####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作为抵押的债券。

####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本基金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市场风险

本基金在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过程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等。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已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辨别和分析这些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在董事会下设立合规审查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设定最高风险承受度以及审议批准防范风险和内部控制的政策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控制办公会，实施董事会合规审查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制定的各项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在业务操作层面风险管理职责主要由监察稽核部和风险控制部负责，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运作风险管理以及进行投资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合规审查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控制办公会、监察稽核部、风险控制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



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本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采用券款对付交割方式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本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采用券款对付交割方式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于本年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于本年末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

#####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于本年末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

#####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于本年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于本年末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

####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于本年末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

####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另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

本基金管理人每日预测本基金的流动性需求，并同时通过独立的风险控制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对流通受限证券的投资交易进行限制和控制，对缺乏流动性的证券投资比率事先确定最高上限，控制基金的流动性结构；加强对投资组合变现周期和冲击成本的定量分析，定期揭示基金的流动性风险；通过分散投资降低基金财产的非系统性风险，保持基金组合良好的流动性。本基金所持证券均可在证券交易所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除 7.4.12 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申购赎回变动情况，制定现金头寸预测表，及时采取措施满足流动性需要；分析基金持有人结构，加强与主要持有机构的沟通，及时揭示可能的赎回需求；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应对固定赎回，并进行适当报告和披露；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本基金所持有的全部金融负债无固定到期日或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两个方面：一是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二是基金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造成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首先，本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以

备支付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款项，可以满足短期少量赎回的流动性需要；其次，基于分散投资的原则，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 10%，在个券方面无高集中度的特征；第三，本基金的投资市场主要为证券交易所、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等流动性较好的规范型交易场所，主要投资对象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正常市场环境下，大部分资产可以较快变现应对赎回。因此在正常市场环境下本基金无重大流动性风险。

####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基金持有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及债券投资等。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对所持投资品种修正久期等参数的监控进行利率风险管理。

下表统计了本基金面临的利率风险敞口，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了分类。

#####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6 个月以内	6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232,349,172.77	-	-	-	-	232,349,172.77
结算备付金	668,492.47	-	-	-	-	668,492.47
存出保证金	414,953.55	-	-	-	-	414,953.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567,841,705.65	567,841,705.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1,800,000.00	-	-	-	-	131,800,000.00
应收利息	-	-	-	-	56,513.00	56,513.00
应收申购款	-	-	-	-	14,032.72	14,032.72
其他资产	-	-	-	-	-	-
资产总计	365,232,618.79	-	-	-	567,912,251.37	933,144,870.16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131,800,000.00	131,800,000.00
应付赎回款	-	-	-	-	21,784,450.07	21,784,450.07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1,103,539.50	1,103,539.50
应付托管费	-	-	-	-	183,923.23	183,923.23
应付交易费用	-	-	-	-	723,809.72	723,809.72
其他负债	-	-	-	-	151,720.33	151,720.33
负债总计	-	-	-	-	155,747,442.85	155,747,442.85
利率敏感度缺口	365,232,618.79	-	-	-	412,164,808.52	777,397,427.31

####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对利率敏感的交易性债券资产。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本基金资产的净值无重大影响。

####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承受的其他价格风险，主要是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并且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通过组合估值、行业配置分析等进行市场价格风险管理。

#####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9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567,841,705.65	73.04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567,841,705.65	73.04

**7.4.13.4.4 采用风险价值法管理风险**

假设市场因子的变化服从多元正态分布，在 95%的置信度下，使用过去一年的历史数据，按照 VaR 正态算法，计算未来一个交易日里，基金持仓资产组合可能的最大损失值。		
假设	1. 置信区间：95%	
	2. 观察期：一年	
分析	风险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19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投资组合的风险价值	5,806,118.03
	合计	5,806,118.03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到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 566,914,828.90 元，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641,974.70 元，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为 284,902.05 元。

自 2019 年 4 月 3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本基金上述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金融工具的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之间没有发生重大转换。本基金是在发生转换当年的报告期末确认各层次之间的转换。

## (a)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本基金投资的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证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时，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本基金综合考虑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证券公允价值的层次。

## (b)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 (2)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年末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其他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应收款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 §8 投资组合报告

###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567,841,705.65	60.85
	其中：股票	567,841,705.65	60.8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1,800,000.00	14.12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33,017,665.24	24.97
8	其他各项资产	485,499.27	0.05
9	合计	933,144,870.16	100.00

### 8.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93,574,072.98	50.6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880,000.00	1.27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1,343,603.60	5.32
J	金融业	103,403,651.03	13.30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578.04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9,633,800.00	2.53
S	综合	-	-
	合计	567,841,705.65	73.04

###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98	工商银行	10,799,996	63,503,976.48	8.17
2	600887	伊利股份	1,660,048	51,361,885.12	6.61
3	601288	农业银行	10,800,000	39,852,000.00	5.13
4	002236	大华股份	1,880,000	37,374,400.00	4.81
5	600066	宇通客车	2,288,092	32,605,311.00	4.19
6	002271	东方雨虹	1,166,291	30,685,116.21	3.95
7	000869	张裕A	1,066,942	30,621,235.40	3.94
8	000538	云南白药	338,784	30,297,453.12	3.90
9	603816	顾家家居	653,663	29,892,008.99	3.85
10	600050	中国联通	5,008,800	29,501,832.00	3.79
11	601012	隆基股份	1,166,876	28,973,531.08	3.73
12	600741	华域汽车	1,090,795	28,349,762.05	3.65
13	000725	京东方A	5,800,000	26,332,000.00	3.39
14	000333	美的集团	428,866	24,981,444.50	3.21
15	002572	索菲亚	1,080,000	22,626,000.00	2.91
16	601928	凤凰传媒	2,580,000	19,633,800.00	2.53
17	000977	浪潮信息	600,000	18,060,000.00	2.32
18	300010	立思辰	880,000	11,360,800.00	1.46
19	601018	宁波港	2,600,000	9,880,000.00	1.27
20	688123	聚辰股份	6,660	477,388.80	0.06
21	688039	当虹科技	2,805	205,887.00	0.03
22	688181	八亿时空	4,306	189,377.88	0.02
23	688037	芯源微	3,028	178,591.44	0.02
24	688078	龙软科技	2,811	143,642.10	0.02
25	688058	宝兰德	1,450	131,442.50	0.02
26	688300	联瑞新材	3,164	126,053.76	0.02
27	688357	建龙微纳	2,332	110,700.04	0.01
28	688021	奥福环保	2,940	106,751.40	0.01
29	002970	锐明技术	787	96,478.33	0.01
30	688081	兴图新科	3,153	88,946.13	0.01
31	603093	南华期货	1,769	47,674.55	0.01



32	002972	科安达	1,075	21,532.25	0.00
33	603109	神驰机电	684	18,105.48	0.00
34	002973	侨银环保	1,146	6,578.04	0.00

####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887	伊利股份	80,367,428.79	10.34
2	600050	中国联通	78,404,916.13	10.09
3	601398	工商银行	69,855,635.20	8.99
4	002236	大华股份	63,464,495.59	8.16
5	000333	美的集团	61,909,186.02	7.96
6	000538	云南白药	58,752,437.97	7.56
7	600066	宇通客车	58,115,343.45	7.48
8	601012	隆基股份	57,890,498.50	7.45
9	002271	东方雨虹	54,111,283.65	6.96
10	000869	张裕A	49,673,155.85	6.39
11	600741	华域汽车	49,147,069.00	6.32
12	002415	海康威视	48,325,526.00	6.22
13	600660	福耀玻璃	45,483,823.59	5.85
14	000977	浪潮信息	42,499,718.70	5.47
15	002352	顺丰控股	40,215,907.85	5.17
16	601288	农业银行	39,484,210.42	5.08
17	601857	中国石油	36,588,249.23	4.71
18	600028	中国石化	34,625,886.00	4.45
19	603816	顾家家居	28,465,822.73	3.66
20	002594	比亚迪	26,210,009.00	3.37
21	601138	工业富联	24,057,035.28	3.09
22	300750	宁德时代	23,940,362.00	3.08
23	000725	京东方A	23,380,000.00	3.01
24	601928	凤凰传媒	21,951,923.90	2.82
25	002572	索菲亚	18,869,460.08	2.43
26	601872	招商轮船	17,177,231.83	2.21
27	600196	复星医药	16,527,992.64	2.13

注：本期累计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2415	海康威视	51,415,042.60	6.61
2	600050	中国联通	45,641,189.20	5.87
3	600660	福耀玻璃	45,284,705.37	5.83
4	000333	美的集团	41,538,649.09	5.34
5	002352	顺丰控股	40,548,489.77	5.22
6	000977	浪潮信息	36,837,890.41	4.74
7	601857	中国石油	35,733,929.26	4.60
8	000538	云南白药	35,493,020.20	4.57
9	600028	中国石化	33,324,030.00	4.29
10	002236	大华股份	32,698,731.94	4.21
11	300750	宁德时代	32,614,862.48	4.20
12	600887	伊利股份	32,572,640.76	4.19
13	600066	宇通客车	29,065,314.59	3.74
14	601012	隆基股份	28,678,590.38	3.69
15	002271	东方雨虹	28,520,429.44	3.67
16	002594	比亚迪	24,124,778.00	3.10
17	600741	华域汽车	21,752,292.00	2.80
18	601138	工业富联	21,582,285.04	2.78
19	002241	歌尔股份	17,355,959.00	2.23
20	601872	招商轮船	17,236,115.60	2.22

注：本期累计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224,203,070.83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716,620,980.09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8.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 8.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 8.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 8.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本基金本报告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张裕 A 外,本报告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也没有出现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019 年 3 月 6 日,烟台张裕葡萄酿酒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出具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主要是因为公司控股股东烟台张裕集团有限公司未严格履行保证公司独立性承诺、未严格履行商标使用费有关承诺;公司未完整、准确地披露张裕集团的承诺履行情况。山东监管局要求公司采取有效措施,与张裕集团协商确定具体实施方案,切实解决“张裕”等商标、专利归属问题,确保上市公司资产独立性;完整披露张裕集团自 2013 年以来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张裕 A(000869)为本基金前十大重仓股。从投资的角度看,我们认为该公司所处葡萄酒行业具有长期增长空间,公司作为葡萄酒行业龙头公司,估值较低,有恢复增长

和长期成长的潜力，上述行政监管措施将督促公司解决“张裕”等商标、专利归属和上市公司资产独立性问题，有利于提升公司的长期竞争力。因此本基金才继续持有张裕 A。本基金对该股票的投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

### 8.12.2 本基金本报告期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414,953.5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6,513.00
5	应收申购款	14,032.7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85,499.27

###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 8.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10,532	69,802.84	751,276.54	0.10%	734,412,258.93	99.90%

###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 持有本基金	2,897,271.33	0.3941%

###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 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10~5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50~10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年4月30日）基金份额总额	1,720,052,225.12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10,773,171.10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995,661,860.75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35,163,535.47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 11 重大事件揭示

###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没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发布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的公告》，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定，停止奥成文先生担任的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由董事长秦维舟先生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且代为履职的期限为 90 日；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发布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变更的公告》，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定，免去曹园先生担任的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于 2019 年 11 月 9 日发布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聘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2019 年 11 月 8 日起，聘任田冲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信息官；于 2019 年 11 月 23 日发布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代任和离任的公告》，在拟任总经理任职资格获得证监会批准前，由董事长秦维舟先生继续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2019 年 11 月 21 日起，奥成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本报告期内，自 2019 年 12 月 18 日起，姜然女士不再担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职务。

###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组合策略没有重大改变。

###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没有发生变更。

本报告期应支付给所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费为 7.0 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该事务所已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3 年。

###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针对深圳证监局现场检查出具的整改措施及对相关责任人的警示，基金管理人高度重视，已在报告期内落实整改要求，进一步提高公司内控管理能力。

除上述情况外，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的

情况。

##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长城证券	1	894,684,322.14	46.29%	833,219.26	47.86%	-
申万宏源	1	769,654,670.73	39.82%	716,775.36	41.17%	-
国盛证券	1	268,628,102.89	13.90%	191,067.61	10.97%	-

注：本报告期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增加 3 家证券公司的 3 个交易单元：申万宏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1 个交易单元）；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1 个交易单元）；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1 个交易单元）

#### 2、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基金管理人选择使用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标准为：

- (1) 实力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 3 亿元人民币。
- (2) 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 (3) 经营行为规范，最近两年未发生重大违规行为而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 (4) 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5)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本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并能为本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
- (6) 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本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评估后确定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专用证券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 券回购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 证



		例		成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总额 的比例
长城证券	-	-	-	-	-	-
申万宏源	-	-	31,917,000,000.00	99.59%	-	-
国盛证券	-	-	131,800,000.00	0.41%	-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中国证券报》	2019年3月29日
2	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摘要	《中国证券报》	2019年3月29日
3	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9年3月29日
4	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9年3月29日
5	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9年3月29日
6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交通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及定投申购手续费率优惠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9年3月30日
7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9年4月9日
8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9年4月16日
9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代	《中国证券报》	2019年4月17日

	销机构的公告		
10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开展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9年4月19日
11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9年4月19日
12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嘉实财富开通定投业务并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9年4月23日
13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通过肯特瑞办理申购、定投业务起点金额、最低赎回（保有）份额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9年4月26日
14	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9年5月6日
15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9年5月20日
16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9年5月21日
17	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	《中国证券报》	2019年5月30日

	业务的公告		
18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转换业务及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9年6月6日
19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于科创板股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9年6月21日
20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9年6月27日
21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银行开展的基金定投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9年6月27日
22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资产净值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9年7月1日
23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资产净值公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9年7月1日
24	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9年第2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	2019年7月16日
25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业务及及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019年8月1日
26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	《中国证券报》	2019年8月22日

	长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的公告		
27	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9 年 8 月 23 日
28	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	2019 年 8 月 23 日
29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副 总经理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9 年 8 月 28 日
30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 部分基金在平安证券开通定投、 转换业务及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 公告	《证券时报》、《上 海证券报》、《中国 证券报》、《证券日 报》	2019 年 9 月 5 日
31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包商 银行不再代销诺安恒鑫混合基金 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9 年 9 月 16 日
32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旗下基金在招商银行首次申购、 追加申购起点金额及最低持有份 额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 海证券报》、《中国 证券报》、《证券日 报》	2019 年 9 月 18 日
33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 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 转换业务及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 公告	《证券时报》、《上 海证券报》、《中国 证券报》、《证券日 报》	2019 年 10 月 11 日
34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19 年第 3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 告	《证券时报》、《上 海证券报》、《中国 证券报》、《证券日 报》	2019 年 10 月 25 日
35	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3 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9 年 10 月 25 日

36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通过凤凰金信办理申购、定投业务起点金额、最低赎回（保有）份额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9 年 11 月 6 日
37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聘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9 年 11 月 23 日
38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代任和离任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19 年 11 月 23 日
39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申万宏源西部证券为代销机构并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9 年 12 月 10 日
40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申万宏源证券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9 年 12 月 10 日
41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交通银行手机银行基金申购及定投申购手续费率优惠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2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苏州银行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3	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2019 年第 1 期-摘要	《中国证券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4	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2019 年第 1 期-正文	基金管理人网站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	---------	------------------

注：前述所有公告事项均在基金管理人网站进行披露，自 2019 年 9 月 1 日起同时在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进行披露。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	-	-	-	-	-	-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情形，敬请投资者留意。							

###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0 年 1 月 4 日发布了《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任职的公告》，2020 年 1 月 2 日起，聘任齐斌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2)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9 年 9 月 1 日生效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对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更新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同日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披露。

## §13 备查文件目录

###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②《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③《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④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⑤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年度报告正文。
- ⑥报告期内诺安恒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13.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亦可至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lionfund.com.cn](http://www.lionfund.com.cn) 查阅详情。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30 日